



有關更新午膳訂購方式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方便家長訂購午膳，校方已向午膳供應商反映，現在將暫停使用應用程式訂購，並改以紙本餐單方式訂購，直至訂購電子平台技術改善及家長掌握有關技巧方作考慮轉用，詳情如下：

1. 由1月13日(五)起停用午膳訂購應用程式，已在應用程式訂餐及付款的賬單仍然有效，家長無須在紙本餐單再次訂購。
2. 2月15日起恢復全天面授課堂，逢周一、二、四及五下午3:35放學，需要在校午膳，而逢周三下午12:45放學，不會在校午膳，所以原則上家長無需要訂購周三午膳。惟家長(關愛基金受惠家庭/自費午膳家庭)亦可按情況訂購2月2日至14日半天面授課堂或全天面授後周三半天上課的午膳及回家享用。
3. 如需訂購2月午膳，家長需於2023年1月19日或之前把已選餐單及現金交回班主任辦理。
4. 如學生需要退餐，請在當天早上8時45分或前致電校務處，逾時者恕不受理。
5. 關愛基金受惠家庭的餐單將以紫色印刷，家長只需提交餐單，不用繳費。
6. 若家長為合資格受惠的家庭但並未收到紫色餐單，請與校務處職員聯絡。
7. 若家長因特殊情況需要當天購買餐盒，請早上8:45或之前通知校務處及準備足夠現金(\$32)給學生，午膳期間向駐校飯商職員購買。
8. 本通告即時取代『LCY_30_有關更改午膳服務供應商事宜』相關內容。

隨通告附上2月份訂購午膳餐單，請 貴家長於1月17日 或之前填妥下列回條，不訂購午膳者只需交回通告。如對訂餐模式有疑問，請致電2381 9504向本校職員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張麗雲 謹啟
(廖正然代行)

回 條

LCY/22-23/33

有關更新午膳訂購方式事宜(2023年2月起生效)

敬覆者：本人知悉 貴校有關更更新午膳訂購方式事宜。(請√ 剔選午膳方式)

- 本人子女會訂購學校午膳供應商飯盒。
 本人會送午膳到學校(下午 12:45 或前)供子女進食。
 本人子女自備午膳。

此覆

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張校長

_____ 班 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一月 _____ 日